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冠瑩
電話：04-7531842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cb0891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2879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及修訂對照表（計2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287916_ATTACH1.pdf、
376470000A_1140287916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彰化縣政府所屬學校績優表現團隊獎勵金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本府業以112年7月26日府教督字第1120281613號函知各校在案。

二、旨揭計畫增列第4點第1項第1款第11小目「全國語文競賽（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）」，並修正附表1，修訂內容詳如修訂對照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